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3519）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目录

会议议程	03
会议须知	05
议案一《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07
议案二《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09
议案三《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3 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下午 13:30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宜兴市环保科技工业园画溪路 88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主持人：董事长蒋达伟先生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参会的嘉宾和现场股东（含代理人）及持有表决权股份情况、宣读会议须知；

三、现场推举除律师外的其他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负责现场监票和计票；

四、宣读会议议案主要内容：

议案内容	报告人
累积投票议案	
1.00、《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宋剑锐先生 1.02 孙为军先生 1.03 刘伟先生 1.04 吴志忠先生	董秘顾春兰
2.00、《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汪晓东先生 2.02 益智先生 2.03 夏维剑先生	董秘顾春兰
3.00、《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董秘顾春兰

3.01 黄智女士	
-----------	--

- 五、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股东发言或提问（相关人员分别回答提问）；
- 六、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 七、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律师负责计票、监票、汇总现场表决结果，并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八、宣读股东大会每一提案表决情况、表决结果以及每一提案是否获得通过并形成股东大会决议；
- 九、律师出具见证意见；
- 十、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等；
-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正常有序召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正常进行,除出席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本次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登记签到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股东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

四、股东需要在本次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时间尽量控制在 5 分钟以内),发言时应当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及持股数量。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先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在已经办理发言登记手续的股东发言完毕后,再做出发言。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集中回答股东提问,与本次大会议案无关、预计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本次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持的每一有效表决权股份拥有与本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总人数的乘积。股东既可以将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给一位候选董事,也可以将投票权分散行使,投票给数位候选董事,最后按得票多少的顺序和应选人数,决定由得票多者当选董事。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数等于其所

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对某一名或某几名董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投票总数多于其累积可投票数时，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该股东投票无效，视为放弃该项表决，股东对某一名或某几名董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投票总数等于或少于其累积可投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可投票数与实际投票数差额部分视为放弃。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具体规定可查看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在计票开始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现场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

六、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本次大会由四名计票、监票人（一名见证律师、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八、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本次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联系电话 0510-68535818。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将于 2023 年 4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非独立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提名宋剑锐先生、孙为军先生、刘伟先生、吴志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介附后）。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为止。该事项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提请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候选董事简介

1、宋剑锐，男，中国国籍，1977 年 9 月出生，机电一体化专业专科毕业，2001 年 3 月起从事采购供应链方面的工作，2004 年至 2015 年任职于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在北京海信、南京海信、扬州海信、山东海信先后担任采购室主任、采购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制造中心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6 年至 2022 年期间先后受聘为青岛檬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元隆电器有限公司、宁波吉德电器有限公司等企业的专家顾问，2022 年 9 月入职本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一职，现拟任本公司董事。

2、孙为军，男，中国国籍，1973 年 3 月出生，苏州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苏高精机电装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3、刘伟，男，中国国籍，1987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3月至2014年7月任中投期货有限公司研究员，2014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盐城市商务局综合处办事员，2015年11月至2017年6月任盐城永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经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综合处办事员，2017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主管，2020年1月至2023年3月任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助理，现任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无锡立霸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拟任本公司董事。

4、吴志忠，男，中国国籍，1962年9月出生，曾在宜兴市红塔化纤厂、江苏天力铝业有限公司工作，现就职于本公司生产部担任车间主任，2003年至2018年1月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将于 2023 年 4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提名汪晓东先生、益智先生、夏维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介附后）。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为止。该事项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提请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候选独立董事简介

1、益智，男，中国国籍，1971 年 7 月出生，汉族，金融学教授，经济学博士，毕业于浙江大学、上海财经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经济学博士后。1995 年 3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上海证券报专题部记者、编辑，研究部副主任；2000 年至 2003 年脱产全职攻读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2003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现为浙江财经大学金融学院、中国金融研究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浙江财经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委员，致公党中央经济委员会委员；现任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夏维剑，男，中国国籍，1967 年 10 月出生，南京大学法律系本科毕业，法学学士，曾就职于南京市司法局，后从事专职律师工作，现为江苏金禾律师事

务所管理合伙人，执业律师，目前担任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3、汪晓东，男，中国国籍，1981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保荐代表人，2007年至2021年先后任职于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国元证券投资银行部、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线和江苏中润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

议案三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敏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杨敏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杨敏女士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经公司控股股东卢凤仙女士提名，公司监事会拟选举黄智女士（候选人简介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时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提请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候选监事简历

黄智，女，中国国籍，1986年1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02月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销售内勤主管、计划部部长、副总经理助理，目前担任公司生产剪切车间经理，现拟任本公司监事。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